

# 信阳市平桥区财政局

## 关于对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抽查情况的 通报

各乡镇（办事处、管委会）、区直各单位：

为确保采购需求管理符合法律法规、政府采购政策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。严禁超标准、超预算、超工作需要设置采购需求，从源头上杜绝“豪华采购”、“定向采购”情况的发生，降低政府采购成本，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，加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，我局对 2024 年第二、第三季度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管理情况进行了抽查，现将情况通报如下：

此次检查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，在检查中发现各采购单位采购项目采购需求管理规范合法，希望各采购单位继续认真落实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，增强法律意识，全面提升业务水平。

信阳市平桥区财政局  
2024 年 10 月 20 日